

从抓“扒手”到找车位,他一直在

上海书展获赞“体验一年比一年好”,民警背后默默守护20载

2004年起,南京西路派出所的治安专管民警殷小军连续参加了几乎每一届上海书展的安保管理工作。彼时,智能电子设备尚未普及,首届上海书展规模远不及现在,但仍吸引了大批游客购票入场观摩。首届上海书展规模远不及现在,但仍吸引了大批游客购票入场观摩。

这种“人多眼杂”的状态也引来了小偷和票贩子。殷小军所在的“书展防范打击小组”主要任务是沿

着排队的长龙蹲点巡逻,维持秩序并防范打击犯罪行为。那年,殷小军一口气抓获多名“扒手”和“黄牛”,用“主动亮剑”的姿态维护着书展的安全有序。

2010年是上海书展的一个分水岭。那一年,殷小军作为增援警力驻扎进了世博园区,缺席了唯一一届书展。第二年,他意外发现人们纷纷拿起手机扫码进场,各大入口也出现了同世博会一样的“大块头”(综合安检设备),原本会场内外的高清摄像头和智能化导览设备均做了升级,这些变化让民警们“减

负”不少,殷小军也带领将工作的重心转向“服务与防范结合”。“随着线上实名制购票全面普及,现场快速安检通道以及其他管理措施一并升级,游客不再需要为排队烦恼,许多不良现象也逐渐消失。”

新书首发、文化名人讲座、明星出演……近年来,上海书展吸引力逐年增强,观展客流量常常处于饱和状态,这也带来了停车难、物品丢失、儿童走散等新的状况。去年书展前夕,殷小军接到任务,带领所里新成立的“楼宇警务组”青年民警,到附近各大商场和写字楼“挨家”登

门拜访,协商开辟出多处供书展游客使用的临时停车区域,并推动“平安商户联盟”与分局治安、交警部门联动,进一步推动书展外围秩序引导形成管理合力,收效显著。

静安公安分局指挥中心相关负责人表示,通过提前收集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为导向,分局也在管理实践中不断优化、细化方案措施。不少游客赞赏:“体验一年比一年好。”

今年书展开幕后,殷小军依旧申请入驻核心区域,早已适应从“打击一线”转为“保障一线”的身份转

变。如今,他的工作主要集中在及时处理书展现场各类纠纷调处寻找遗失物等突发事件应对上。他仍习惯一遍遍地徒步巡视,不放过任何一处可能的安全隐患。

二十年来,殷小军经历了上海书展的变化与革新,见证了书展的发展,也体验到了作为守护者和管理者之间角色的不断转变。如今,即将退休的他仍然孜孜不倦地守护着上海书展。“退休后,我还会来上海书展,换个身份或许还有不同的体验吧。”

通讯员 宋一江
本报见习记者 陈佳琳

两次捡到银行卡竟都能刷

夫妻用“免密支付”盗刷别人的卡购物,累计4400多元

本报讯(通讯员 黄群 记者 鲁哲)“捡来的银行卡能购物!”在沪一对夫妻,竟轮流盗刷两张捡来的银行卡,购物金额累计达4400多元。马鹿卡主数周后才发现自己遗失的银行卡竟产生了账单,警方快速破案还原了事情真相。目前,嫌疑人闻某、赵某因实施信用卡诈骗的违法行为,已被闵行警方依法行政拘留。

近日,闵行公安分局华漕派出所接到一起报案。刘女士发现自己的信用卡出现一条700多元的消费记录,核对账单发现,小额盗刷竟有数十笔,消费地点遍布上海各区。刘女士这才想起,自己这张信用卡曾在两周前遗失,本想着卡

片有密码保护,他人捡到也无法使用,便没去银行挂失,没想到会遭人盗刷。无独有偶,另一位陆女士因借记卡遗失,发现被盗刷1000多元后报案。

接报案件后,民警发现这两起案件高度相似,都是遗失银行卡后没有挂失,且没有关闭1000元以下的免密支付功能,造成盗刷。

民警将两案串并后,通过查阅公共视频、账单流水、实地走访和数据比对,最终锁定嫌疑人闻某、赵某,并在嘉定一小区将二人抓获。

“一开始就是尝试,没想到1000元以下是‘免密支付’,成功盗刷以后一直抱有侥幸心理,觉得小额消费不会引人注意,后果也不严

重。”到案后,闻某交代。原来6月中旬,闻某捡到一张信用卡,妻子赵某怂恿其试着用信用卡消费,后二人多次消费都未被发现。7月,闻某又在一家银行的ATM机房内捡到一张借记卡,竟也能成功进行小额免密消费。直到某条消费的短信提醒,被卡主关注到,警方顺藤摸瓜终将闻某、赵某一举抓获。

目前,嫌疑人闻某、赵某因实施信用卡诈骗的违法行为,已被闵行警方依法行政拘留。

警方提示

银行卡遗失请及时挂失,免密支付请谨慎开通。一旦发现盗刷,请立即联系发卡行并及时报警。

两女子边逛边偷 服装店现“逛街式”盗窃

本报讯(通讯员 夏云 记者 鲁哲)出门逛街,随手就“顺”了一件外套、一只女包。近日,闵行公安分局虹桥派出所抓获两名进入品牌服装店盗窃的违法嫌疑人。目前,实施盗窃的黄某、韩某被依法处以行政处罚。

近日,虹桥派出所接到辖区一品牌服装店报案,称店内被盗一件

上衣和一只女包。民警随即展开侦查,经过实地调查走访,分别发现两名嫌疑女子,都是进入店内“闲逛”后实施盗窃。公共视频显示,一名女子拿起货架上的黑色手提包,趁店员不备塞进了随身携带的挎包后离开。无独有偶,几天后另一名女子在更衣室更换了一件浅蓝色牛仔外套,未结账径直走出服装店。

民警很快将两名嫌疑女子抓获,并追回了店家被盗的服饰。“店里工作人员不多,临时起意就做了蠢事。”二人均对盗窃的违法行为懊悔不已。目前,实施盗窃的黄某、韩某被依法处以行政处罚。

警方在此提醒,商家应加强员工的防盗培训,提高安全意识,如发现物品被盗请及时报警。

又现「找零诈骗」,店主彻底被绕晕

男子日骗五次得手两次,还向他人炫耀违法所得

获,并将其同行男子高某口头传唤至派出所作进一步调查。

起初,胡某拒不承认自己的诈骗事实。经询问高某后民警得知,胡某曾多次向高某炫耀其通过“找零诈骗”所骗取的违法所得,还邀请高某一起参与诈骗,但都被高某拒绝了。

在铁证面前,胡某最终如实供述了自己的违法事实。据胡某交代,他曾无意中在网上看到了一则男子通过“找零诈骗”被处罚的新闻,竟也想去试试。7月28日当天,胡某带上一百元纸币及部分零钱,骑车在白丽地区闲逛,随机挑选商铺实施诈骗。他先是假意购买商品,掏出一百元纸币借口让店员找零,随后又趁店员低头找钱时迅速将钱塞回口袋。其间,胡某会通过言语干扰,让店员误以为自己已经收取了一百元纸币,而实际上胡某仅仅用了几元零钱就骗得90元找零及所购商品。倘若店员发现他的诡计,胡某便会以不想买了为由借机离去。经查,胡某当日共实施诈骗5次,得手2次,违法所得已被其消费一空。

目前,违法行为人胡某因盗窃的违法行为,已被普陀警方依法行政拘留。

本报讯(通讯员 邵 耀铭 记者 解敏)买东西不仅不花钱,竟还能让店员给你送钱?男子以想找零钱为由实施“百元找零”诈骗,得手后竟还大摇大摆地向他人炫耀自己的违法所得。近日,普陀警方在夏夜治安巡查宣防第二次集中统一行动中,成功破获一起诈骗案,违法行为人胡某已被依法行政拘留。

7月28日,普陀公安分局白丽路派出所连续接报两起诈骗案,辖区内两家商铺老板报警称,有一男子用几元零钱骗走了90元找零和所购商品。接报后,民警立即展开调查。

通过调阅店内公共视频,民警发现该男子的诈骗手法十分眼熟,与“百元找零”的诈骗套路极其相似。随后,民警又调取了附近的道路公共视频,发现该男子当日还曾进入过另外三家小店。据店内收银员反馈,该男子当日确实曾到店使用了同样的手法,均被收银员识破,未上当受骗。

通过进一步侦查,民警掌握了确凿证据,并迅速锁定嫌疑男子身份。8月7日晚,警方循线追踪,将嫌疑男子胡某一举抓

征收故事

女方获得一半房产份额后悔婚,怎么办?

小芳通过恋爱成了一套房屋的产权共有人,结果一场诉讼,她已到手的房产份额“物归原主”。

小陈是老陈夫妇的独生子。三十几岁的小陈自小患有轻度精神发育迟滞症,智商明显低于同龄人。好在老陈夫妇家底丰厚,大半生积攒下的家业足以保证儿子一生衣食无忧。为了让儿子成家,老陈夫妇操碎了心。2016年5月,邻居给小陈介绍了小芳,见面之后,小陈非常满意,小芳也表示出了想和小陈处下去的意愿。老陈夫妇于是一面言传身教指导儿子如何和小芳谈话接触,同时隔三岔五就约上小芳和儿子一起逛街、吃饭。老陈夫妇待小芳像亲生女儿一样,处处为小芳着想,让小芳感到十分温暖的同时,对老陈夫妇心存感激。之后小芳来陈

家的频率明显增高,还不时留下过夜,老陈夫妇认为小芳已经完全默认了这门亲事。

老陈夫妇为彻底留住小芳的心,提出将他们老两口子名下的一套房产过户到小陈、小芳名下。这个提议让小芳欣喜不已,连称会和小陈过一辈子。就这样,老陈夫妇通过名为买卖实为赠与的形式把房屋产权登记在小陈、小芳名下,为二人共同共有。两年过去了,小芳却一直并没有和小陈办理结婚登记。在老陈夫妇多次含蓄的催促之后,小芳一反常态,明确提出只愿意和小陈生活在一起,不愿和小陈领结婚证。这个态度完全出乎老陈夫妇的意料。经多次沟通,小芳执意不愿领结婚证。老陈夫妇为此和小芳大吵一顿,小芳就此一

去不复返。转眼五年过去了,小芳依然没有消息。儿子没有结婚,还搭进去半套房子,老陈夫妇为此愤怒又无奈。

老两口找到我们咨询。我们给他们梳理分析本案,认为老陈夫妇虽以房屋买卖形式将房产登记在小陈和小芳二人名下,但实为房产赠与行为,该赠与为附条件的赠与,既然条件不成立,老陈夫妇可以通过起诉撤销对小芳房产份额的赠与。因为老陈夫妇是为了促成儿子与小芳确定恋爱关系并最终结婚,才将房屋以买卖的形式进行转让。这种以婚前给付财产来缔结婚姻的行为,违背我国婚姻法以感情为基础的自由恋爱原则,男女双方在准备结婚时所做出的赠与财物等行为一般来讲都是附条件或

附义务的,是基于双方能够共同组建家庭,如果双方分手,未能结婚,那么赠与条件无法成就。老陈夫妇在将房屋份额赠与小芳时,肯定以为小芳一定会和自己的儿子结婚,否则他们是不会将房产赠与一个与自己没有任何亲属关系的人的,该赠与明显属于附条件的赠与行为,既然条件无法成就,该赠与可以予以撤销。从民法的公平原则讲,小芳和小陈恋爱无果,小芳并非陈家的亲属,其没有付出任何对价,凭空获得一半房产明显违反了公平原则。

后老陈夫妇委托我们代理诉讼维权。他俩作为原告要求撤销涉案房产的赠与,要求将房屋归还给他们。法庭庭审中,虽然被告小芳以种种理由提出抗辩,但法庭在调解

过程中一再向她释明其存在的法律风险。最终在法庭主持调解下达成调解协议,老陈夫妇补贴给小芳二万元,小芳将其房产份额归还给老陈夫妇,案件以调解而结束。

上海方洛律师事务所
(23101201010282341)
韩迎春律师执业证号
(13101200711142563)

每周六、周日(下午1时到下午6时)为固定接待免费咨询时间,其他时间当面咨询需提前预约

电话:15901996168
地址:普陀区常德路1211号
宝华大厦1302室(轨交7号线、13号线长寿路站,6号口出来即到)